

我市新冠病毒疫苗加强针开打

6类目标人群优先接种 符合条件的市民也可接种

近期,全国不少地区陆续启动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接种。很多市民关心,南通目前可以接种了吗?昨天下午,市疾控中心召开新闻通气会,正式对外宣布:即日起,我市正式启动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接种工作。

6类目标人群优先接种

市疾控中心免疫预防科科长陈杰介绍,接种新冠病毒疫苗(以下简称新冠疫苗)是预防新冠肺炎最好的方法。但接种新冠疫苗一段时间后,一些人的抗体水平会下降,保护效果也会削弱。接种加强针后,抗体水平会快速增长,可以起到较好的保护作用。

和前两针一样,南通市新冠病毒疫苗加强针仍实施免费接种政策。目前,我市优先接种的对象为已完成两剂次新冠灭活疫苗接种、距第二剂间隔6个月以上的18岁及以上目标人群,以及已完成1剂次腺病毒载体疫苗接种、间隔6个月以上的18岁及以上目标人群。符合上述条件的普通市民,也可以进行接种。接种重组新冠疫苗(CHO)的人群只需完成三剂次全程接种即可,暂时不接种加强针。

陈杰介绍,我市优先接种的目标人群主要包括6类:1. 高风险感染及高疾病传播风险人群(边境口岸、海关、移民、国际和国内交通运输、医疗卫生、冷链食品和进口货物等从业人员,入境转运一线工作人员,监所相关工作人员和监所被监管人员,因公因私出国人员,以及口岸所在地人群等);2. 直接向公众提供服务的、维持社会基本运行人群(公安、消防、应急、交通运输、物流、邮政快递、养老、精神卫生福利、环卫、殡葬、通讯、救助管理、市场监管、新闻媒体、社区工作者和机关事业单位中直接向公众提供服务者);3. 基本生活物资供应保障关键岗位职业人群(水、电、暖、煤、气等从业人员);4. 服务行业人群(批发零售、住宿和餐

饮、文化体育和娱乐等从业人员);5. 劳动密集型行业人群(制造业、建筑业、信息/IT业、金融业、房地产业等从业人员);6. 学校教职工和高等院校在校学生等。此外,还有因口岸、边境、重大活动等疫情防控需要接种的人群。“60岁及以上人群和其他符合条件且有接种需要的人群,也是本次加强免疫接种的服务对象。”陈杰说。

仍沿用前两针的组织模式接种

目前,现阶段可用于实施加强免疫接种的疫苗有:国药中生北京公司、国药中生武汉公司、北京科兴中维公司的灭活疫苗,以及天津康希诺公司的腺病毒载体疫苗。包括上述公司本部生产及其分包企业分装的疫苗。

市疾控中心提醒:使用同一厂家灭活疫苗完成两剂次接种的人群,原则上使用原灭活疫苗进行加强免疫接种;使用不同厂家灭活疫苗完成两剂次接种的人群,原则上优先使用与第二剂相同的疫苗,进行加强免疫接种;如第二剂相同疫苗无法继续供应,可使用与第一剂相同的疫苗,进行加强免疫接种。使用腺病毒载体疫苗接种的人群,使用原疫苗进行加强免疫接种。

为保障有序接种,原则上,我市仍沿用前两针的组织模式:对前两针由各单位通知接种的人员,加强针等待原单位通知后再行前往接种;对前两针自行前往接种单位接种的人员,可等待手机短信通知,或关注辖区疾控、卫健部门微信公众号的每日新冠接种门诊公告,或咨询当地机构、辖区新冠疫苗接种单位,确定好接种时间后再行前往。接种时请携带好本人身份证、接种凭证(纸质凭证或健康码电子接种记录),做好个人防护,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询问,如实提供本人健康状况、既往接种新冠疫苗是否

出现不良反应等信息。接种后同样需要在现场留观至少30分钟,无不适情况方可离开。

暂不推荐与其他疫苗同时接种

接种加强针会有风险吗?陈杰表示,大部分人接种加强针不会有不良反应发生,仍然像接种第一针和第二针一样安全。有少数人会出现轻微的不良反应,如接种部位触痛、发热、头痛、全身酸痛,一般不需要去医院就诊,注意休息,在1~2天内会自行缓解。但若感觉症状较重,持续时间较长,则建议接种者及时去正规医院诊治。但对于接种第一或第二针后出现过严重不良反应的人,接种加强针则需谨慎,具体可咨询辖区疾控机构或新冠疫苗接种单位。

当前正值秋冬季节,呼吸道传染病即将进入流行高峰,流感、细菌性肺炎、新冠病毒肺炎等疾病可能在秋冬季叠加出现。作为秋冬呼吸道传染病的防控措施,全市的流感疫苗、23价肺炎疫苗接种工作也在陆续进行中。市疾控中心特别提醒:根据今年发布的《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技术指南(第一版)》的建议,新冠疫苗暂不推荐与其他疫苗同时接种,也就是说,流感疫苗、23价肺炎疫苗与新冠疫苗的接种间隔应大于14天。但当因动物致伤、外伤等原因需接种狂犬病疫苗、破伤风疫苗、免疫球蛋白时,可不考虑与新冠疫苗的接种间隔。

“接种新冠疫苗,是每个公民的权利,也是义务。有了新冠疫苗加强针的‘加持’,我们的健康就更有保障,但当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严峻复杂,各项防护措施还不能松懈。”市疾控中心呼吁:广大市民齐心协力,主动接种新冠疫苗加强针,筑牢群体免疫屏障,共同守护这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。 本报记者冯启榕 本报通讯员顾婷 金红梅

南通14家公司跻身 全省房地产企业50强

晚报讯 记者昨天从南通市房地产业协会获悉,10月11日,江苏房地产业协会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暨2021房地产形势研讨会在淮安召开,大会表彰了2020年度全省50强房企。

会上,我市的江苏龙信置业有限公司、南通市华德房地产有限公司、南通万科企业有限公司、南通银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南通中南新世界中心开发有限公司、南通天一置业有限公司、南通市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、江苏炜赋集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、江苏中洲置业有限公司、南通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海门中南世纪城开发有限公司、江苏炜赋天鹏置业有限公司、江苏星湖置业有限公司、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等14家房地产开发企业入选

并受到表彰。

根据江苏省房地产业协会《关于开展2020年度江苏省房地产开发行业综合实力50强企业排名活动的通知》,在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指导下、经各地房地产业协会推荐,江苏省房地产业协会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按照排名办法和条件,对申报企业的资料数据进行审查和整理计算,确定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入选江苏省房地产开发行业2020年度综合实力50强企业。

省房协希望受表彰的企业再接再厉,提升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,积极创新转型,不断开拓进取,发挥引领示范作用,为江苏房地产开发行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。

记者蒋娇娇

市区3条公交线路 今起优化升级

晚报讯 记者从南通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获悉,从今天起,公交24、游2、6023条公交线路进行优化调整。

24路:起点江景国际花园不变,终点调整至五一路公交停车场;原线行驶至钟秀路濠东路口时,向南沿濠东路—濠北路—工农路—人民路—五一路至终点往返。

游2路:起讫点不变;原线行驶至通宁大道幸余路口

时,向西沿幸余路—平宁路—永福路—通生路—城北大道至原线往返。

602路:起讫点不变;原线行驶至S366文峰路口时,向西沿文峰路—安泰路—江平路—S336至原线往返。

广大市民及时关注线路调整信息,合理调整出行计划,详情可咨询公交服务热线85896196。

记者俞慧娟

稳赚不赔? 艺术品投资需谨慎!

“艺术品保真,拍到就是赚到!”“合股投资古董,两年后翻倍!”这些无脑致富的小道消息不经意间就冲昏了一些人的头脑。近年来,通州区发现多起与文化艺术品相关的非法集资风险,望广大市民引以为戒。

案例一:汪某(化名),个体工商户,在通州区金沙街道开设了一家经营古董字画业务的门店。自2011年以来,汪某以收藏古董为由,与通州区金沙街道、东社镇等地不特定投资人员签订书面借款协议进行艺术品投资,并宣称保证年化率18%至30%的利息。2019年末,因资金无法兑付,汪某被投资人举报至区公安局。

通州区公安局于2020年1月立案侦查。经调查,汪某所宣传的高收益艺术品均没有其所宣称的价值,其募集的资金均被用于支付利息及日常挥霍。

案例二:2021年3月,通州区处非办接到举报称“艺创艺术品商城”在通州开展业务,模式涉嫌非法集资。经了解,该平台实行会员推荐制,艺术品交易过程大部分无实物交割,艺术品价值属性不详。平台每天都会在微信群内拍卖艺术品,投资人定时进行抢购,支付上架费后,再通过“艺创艺术品商城”平台挂单出卖,每进行一次买卖,卖家就能获得交易标的3%左右的收益。这种“稳

赚不赔”的生意并没有引起投资人的警觉,短短数周时间就吸引了我市80余人参与,涉及金额上百万元。

2021年4月,广州市公安局对“艺创艺术品商城”立案侦查,并要求所有参与交易的会员到属地公安机关说明情况,目前案件正在调查中。

提示:文化艺术品投资不能轻信熟人介绍,要做到“三看”。

一、看是否取得资质。根据《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》规定:设立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,应当到其住所地县级以上人



防范非法集资典型案例专栏
警惕身边的非法集资

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备案。根据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规定,通过互联网开展经营性活动的,必须取得ICP许可证。

二、看具体销售行为。艺术品经营单位不得将艺术品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,以集中竞价、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的涉嫌违法。

三、看有无实物交割。对打着“文化+金融+互联网”的新金融概念的“高额回报”投资项目一定要冷静分析。无实物交割、承诺代销、约定回购或固定利息返现的,可能涉嫌非法集资、变相传销、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!